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气派科技”或“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79 号）核准，公司于 2026 年 2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 7,9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0.1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8,869,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977,419.1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891,580.87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4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6]3637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4 日，以前年度未使用该募集资金。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4,391,580.37 元，账户期末余额为 500,274.25 元（包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6 年 2 月 4 日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入方式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平湖支行	4000024319201319435	活期存款	500,274.25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的下级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不涉及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者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

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869,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391,580.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391,580.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4,891,580.87	/	154,891,580.87	154,391,580.87	154,391,580.87	500,000.00	99.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u>154,891,580.87</u>	/	<u>154,891,580.87</u>	<u>154,391,580.87</u>	<u>154,391,580.87</u>	<u>500,000.00</u>	<u>99.68</u>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